# 最新读书笔记600字(十二篇)

来源：网络 作者：落霞与孤鹜齐 更新时间：2024-06-29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读书笔记600字篇一15岁的单亲女孩迪伦，孤独而无助，同学的嘲弄、母亲的冷漠，为了重温久逝的父爱，她踏上了...*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读书笔记600字篇一**

15岁的单亲女孩迪伦，孤独而无助，同学的嘲弄、母亲的冷漠，为了重温久逝的父爱，她踏上了开往远方的火车。不幸的是途中突发事故，等她拼命爬出火车残骸之后，却惊恐地发现眼前竟是一片荒原，她以为自己是唯一的幸存者……

似乎专为她等候的男孩崔斯坦，带她走向无边的荒原，当她逐渐明白自己才是惟一的遇难者之后，并没有悲观颓废，而是跟随上帝派给她的摆渡人，越过一片片荒原、一座座高山、沼泽地恶水湖……面对随时而至的恶魔群起而攻，稍有不慎，就会魂飞魄散，成为孤魂野鬼，坠入地狱，亦幻成魔。

因为责任，崔斯坦终于护送她到达灵魂的天堂，并再去摆渡一个接一个的灵魂，机械地周而复始就是他的工作，从不曾思考自己的过去和未来。

因为爱，迪伦竟走出多少冤魂梦寐的天堂重返荒原，从柔弱到坚强，从被摆渡到反摆渡，并最终带领崔斯坦重返人间!

二十年前当我还在铁路学校读书时的青涩年代，时常悲观无望地苦叹、恐惧着所要面临终生居无定所四海流浪的工作时，内心便哀怨地以\"荒原浪子\"而居了。读过《摆渡者》却猛然感悟：真正的荒原并非地理环境或海涯天边，荒芜的往往是我们逐渐贫瘠的心灵和日趋干枯的灵魂!

刚踏入社会时，懵懂的世界的确是一片荒原，为我们排解工作心理各种困惑的师长，无异于就是我们的摆渡人，使我们渐有立足之地!

无论为官为商为国为家，一项事业、一份工作、一段姻缘、一份情感，总会有时起、有时落，谁也不可能一直都一帆风顺、不断地从成功走向成功。

人生的荒原可能不止一处、不仅一时! 当我们身处逆境时，如果我们感到天空都在哭泣，如何会能体味到阳光其实依然灿烂呢!犹如书中所描述的，荒原的风景如同一面镜子，折射出他们内心的景象。你哭泣，天空便因你狂风大作，阴雨密布;你欢笑，身边就是灿烂暖阳，静谧如水。你用什么样的心情去看待荒原，荒原便会回报给你加倍的体验。

一个个人生的渡口，不可能永远都有为我们摆渡的先知和导师，只有坚信自己!坚守内心!穿过荒原、就能彼岸花开!

**读书笔记600字篇二**

英国小说家丹尼尔·笛福于1720--年发表第一部小说《鲁宾逊漂流记》。一看就知道主人公鲁宾逊的传奇故事。

鲁宾逊出生在一个富有的家庭里，从小胡思乱想，一心想要出海远航。但父母坚决反对，在一次偶然情况下登上一艘船。上天对他开课个玩笑，让他留在了一座小岛上。鲁宾逊他是一个不畏艰险的人。在遇到困难时他能镇定、理智的去思考，懂得自我安慰。在孤岛上为了生存，他与困难乃至死神作斗争。他是一个热爱生活懂得生活的人。之所以他能生存下来，靠的就是他那不服输的精神。他注重于行动，从不坐以待毙。

鲁宾逊这一人物的形象，相当于现在的创业家吧，如果每个创业家能有鲁宾逊的精神，那事业一定有所成就。

再来说一说这部小说的另一个特色人物星期五，星期五是一个野人。在躲避野人过程中，被鲁宾逊意外所救，从此他将鲁宾逊当作自己的主人。我一直很喜欢星期五的形象。他很热心，比任何人都老实，知恩图报，对待主任忠心耿耿、惟命是从。他虽然是一个野人，但他就像个孩子一样听话可爱，性格开朗，待人诚恳。愿意牺牲自己保护自己的主人。他也很聪明。虽然他如同我们所说的奴隶、下等人，但上等人的品质也未必比他好。

当今社会能有多少人具有星期五的品质，有多少人具有鲁宾逊的精神，虽然这两位人物都是虚构的，但现在缺少的正是像这类人。毕竟现在好人实在不多了，人虽随着时代而改变，但本质是永远不变的。

一本名著是一个作家的结晶，是他用一生总结出来的道理相信《鲁宾逊漂流记》，《爱的教育》等书，大家都已经耳熟能详了吧!可要体会其中的道理却着实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啊!

你能只凭自己一个人在荒岛上建造自己的城堡、种植庄家吗?你能在荒岛上独自生活二十八年吗?这在我们这个社会中似乎是不可能发生的，但这却真的发生在了鲁宾逊身上。热爱航海事业的鲁宾逊，在一次航海中，他遇到了暴风雨，船只翻了，其他人都遇难了，只有他，侥幸的活了下来，但是他却漂流到了那个毫无生机荒岛上。在他刚到荒岛上时，是多么无助多么孤独啊!但逐渐的，他克服了，克服了无数的障碍，无数的困难，把生命延续了下去，并还找到了许多的乐趣。这之间需要多少的毅力与勇气啊!在现代生活中，如果要找一个煮汤的锅似乎是轻而易举，不费吹灰之力，但在那个孤岛上确是难于登天啊!鲁宾逊绞尽脑汁，尝试了许多办法，也失败了无数次，最后终于成功，做出了一个“锅”，这一个个困难都被鲁宾逊坚韧不拔，永不放弃的精神所征服了。在孤岛上，他会因为一个小小的成功而高兴的无法形容。读完这本书，感觉它给我的震撼实在太大太大了。在生活中，我想，只要像鲁宾逊一样，在困难面前不退缩，有他那样不畏困难的精神，在绝境中有强烈的求生信念，我们无论做什么事，就都会成功的。当我们遇到挫折时，我们就应该想一想，我们遇到的事与鲁宾逊相比如何呢?我想，只要这样就没有什么能够难倒我们了吧!

**读书笔记600字篇三**

我第一次看《三体》是在去年冬天，那是一个周末。

妈妈其实很早就买了这套书，而且妈妈总说很快就看。我本来很期待和妈妈一起阅读，但是妈妈总也不看，结果我等得不耐烦了，就自己先看了。

我最先看的是《三体3》，其实应该先看《三体1》的，但是我当时是闭着眼睛随便抽了一本，结果就抽到了《三体3》。

《三体3》的女主角是程心，男主角我也不太确定。一开始，我认为是云天明。后来，我又以为和《三体2》的男主角一样，是罗辑。再后来，我又认为是关一帆。其实，我一直都不太确定。

故事从程心收到一颗云天明送的星星开始，那颗星星的名字，哦不对，是编号，叫dx3906。对于这件事，有人衷心祝贺，有人却嗤之以鼻。

为了探测三体舰队超前的科学技术，需要把人类送到三体舰队那里去。为此，程心想了一个办法，叫“阶梯计划”，可以把一个人送到奥尔特星云去侦察三体舰队。但有些不理解的人认为程心应该回到大一，去算算“推重比”的作业。不过看到这里，我就看不明白“推重比”是啥东西了。程心当时就反驳了那些人，又解释了原理：先用普通的推进方式把飞船送到核弹轨道的边缘，通过核弹推进，将人类最终送到三体。但实际上这种办法只能承载很轻的重量，就是一个人的大脑，最终是送了云天明的大脑过去。

过了很长、很长的时间，云天明终于有了消息，三体为云天明复制了一个身体。这种方法如果真的可以实现的话，就可以用来治疗那些得了绝症的患者。如果在那些伟大的科学家身上使用这种技术，就可以让他们永生，那么人类的科技发展一定会比现在快很多倍。

在《三体3》里，最终三体被毁掉了，而地球从三维降成了二维，在这两个文明里见证最后一刻的只有三双眼睛：女主角程心、关一帆，还有机器人——智子。程心和关一帆从智子建的小宇宙里回到了大宇宙，而他们留在小宇宙里的小鱼生态球和小漂流瓶作为见证旧宇宙的眼睛，留给了将要来这里探索的未来智慧文明。

《三体》无疑是一套很伟大的作品，作家刘慈欣为我们构想了人类、宇宙的未来。看了《三体》之后，我感觉整个世界都不一样了。我认为，《三体》里有很多值得我们认真思考的描述，但令我印象最深刻的话，则是“给岁月以文明，而不是给文明以岁月”。

**读书笔记600字篇四**

《平凡的世界》作者路遥是陕西省清涧县人，出生于一个贫穷的农民家庭，从小被继治伯父抚养，曾在乡下当地一年民办教师，随后回到县里工作。

《平凡的世界》于1991年荣获“茅盾文学奖”，从此奠定了他在中国文坛上的文学地位。

小说以陕北黄土高原上孙、金、田三家人的命运为中心，反映了“--”到改革开放的社会面貌，从郝红梅为了摆脱地主身份和顾养民恋爱可看出当时地主受人轻视，只有有钱有权便可呼风唤雨，而从少安与润叶真心相爱却无奈地被田福堂拆散。少安被迫背离乡可看出当时的人对身世、成份和权力是多么的重视。

而闹旱灾时田福军冒着犯法的危险救济百姓让人在这黑暗的社会里看到了一丝光芒，显得格外地与众不同。

读了《平凡的世界》我最大的收获便是得知了平凡中的伟大，作者路遥用自己深厚的写作功底将孙少平，孙少安及一系列人物的关系以及那农村淳朴的特点表现得淋漓尽致，让人拍案叫绝。《平凡的世界》没有戏剧化的情节，传奇性的故事却一次又一次地给我们演变了一个真理，平凡的就是伟大的，文章人物刻画也十分地独特，从细节处表现了了一个个鲜活地人物个性。

纵观全书，字里行间流淌的全是浓浓的爱意。所有人世间的真情都在这里一一的展现，这也成为了全书最大的看点。

因为有爱，世界变得美丽!

路遥在后记中写道“希望将自己的心灵与人世间无数的心灵沟通。”我想他做到了。

**读书笔记600字篇五**

终于把陈忠实先生的《白鹿原》看完了，结尾令人有些震惊。思绪

随着故事情节的波动有些纷乱，白鹿原上的生活百态随着白鹿两家的主线而展开，在中国大地上描写的这一小块儿地方折射着整个社会时代的变迁。

岁月的风霜雨雪，风和日丽一遍又一遍，一茬又一茬地涉足这片古老的平原，精灵的白鹿跃动着人们记忆中久违的传说，不管经历多少坎坷风雨，生活的轮子依然不分昼夜地滚动前进，这是岁月蕴含的冷酷而坚实的力量。《白鹿原》的主人公白嘉轩、鹿子霖两大家族有形或无形的较量推动着故事情节的展开与深入。为了生活而争，为了脸面而争。当然书中并无直接而露骨地描写两大家族的斗争，而是从生活的各个方面体现出来。最终以鹿家惨败结局。性格决定命运或许是条真理。白嘉轩是中国传统男人的写照，墨守陈规、自力更生、谨小慎微、兢兢业业地生活。因此，他没有干出什么惊天动地的大事，始终以一个威严族长的身份立信于白鹿村，恪守明哲保身的理念。鹿子霖的性格与白嘉轩不大一样，他追求功利，争强好胜，作风不谨，却又有胆小怕事的一面。他一生虽然也经历了起伏的官场，但终究也没创造些什么辉煌，最后也以悲惨收场。我觉得性格变化最大的有两个人，一个是白孝文，一个是黑娃。白孝文经历了一场饥荒的打击之后，由软弱变得坚强起来，这也多亏他鹿三叔的话语刺激的作用。他从原来的唯命是从，规规矩矩

，优柔寡断的性格中走出来，变得桀骜不驯，急功近利了。而黑娃的性格可谓一波三折，先是小时的胆小羞怯，后又勇猛剽悍，最后

又归于知书达礼，学为好人。其实性格与环境的关系是辩证的，环境塑造了某人某种性格，而某人凭着某种性格来重新塑造环境。

《白鹿原》作为矛盾文学奖的作品，它向我们生动地展示了一个平原，一个族群的生活画面，读进去，我们仿佛身临其境。随人物之悲而悲，随人物之喜而喜。我们往往被小说中的人物感染，这大概就是大师笔下写实笔触的力量吧!

书中的生活生命人生跌宕起伏，而我们的呢?

**读书笔记600字篇六**

最近有幸读了东野圭吾先生的《解忧杂货店》。据我了解，东野圭吾先生的作品大多是带有现实、悬疑甚至是血腥色彩的推理小说，而这本《解忧杂货店》则是其不同于他其他作品的一份恰到好处的鸡汤。

就如作者所想，当我读完最后一个字而掩卷时，不禁喃喃：“我从来没有读过这样的小说。”我放下书，闭上眼，轻轻地用脸凑近书的扉页，静静地思索与回味。此时，有一种感觉弥漫开来，这有如温暖的阳光出现，驱散了我内心的不安，取而代之的则是一种绵长的安详。可是，在这温情背后，我还看到了这部作品所包含细腻的情丝与淡淡的惆怅。

书中的故事就像一个圆环，把跨越近三十年的几个不相干的人的光阴与命运维系在一起。这30年间，由于杂货店本身跨越时空的特性，使得三个小偷成为了排解他人忧愁的“解忧杂货店的老板”。他们多次为过去的人解忧，同时在这过程中，他们自己也得到了升华，最终也在浪矢老爷爷的信中找到了自己人生的答案。

当然，书中的其它人也有自己不同的故事，但是或多或少地都存在自己的烦恼。其中，有因男友患绝症，在爱情与梦想间徘徊的“月兔”;有因音乐梦想而离家漂泊，却被残酷现实困扰的“鱼店音乐人”;也有面临家庭变故，挣扎在亲情与未来间的“保罗列侬”。他们把困惑忧愁写在信中，投进杂货店的牛奶箱，而杂货店一直都能为他们认真答复。我看到这里不禁思索，明明素不相识却为什么还能如此真诚的进行这么贴近心灵的沟通。我抱着这个疑问品读，直到最后我才有所明了。

其实，写信者与回复者虽然是以一问一答的形式交流，但这不仅仅局限于表面。问的人心里早已有答案，写信只是想在别人那里寻求心灵的拥抱与动力;答的人并不一定知晓问题的解决办法，而回信不仅是宽慰来信者，更是让自己思考并反问自己的生活。就是这样彼此间传递着温暖的交流，跨越了时空，给彼此间交换了幸福。

除此之外，作者还将很重要的二字埋藏在书中的人物身上。本书中，没有明显的善恶之分，因为在作者真实的笔触下，我们看到即使是社会底层的小偷也有自己美好的一面。在我看来，这二字就是“救赎”。

那么为何救赎?谁被救赎?或是怎样救赎?

在书中的每个人都是被救赎的对象，他们在自己的生活中被各自的问题困扰，通过解忧杂货店的帮助，最终以合乎情理的方式实现了自己的价值，同样也完成了自己的救赎。

这本书着实是一部治愈人心灵的好书，它驱散了我心中的阴霾，赶走了我眼前的迷茫，让我能看清事物的本质，为我带来了不一样的触动。《解忧杂货店》无意间也成了我的救赎，也将成为我一生的记忆。我将带着这份思考，继续走向明天。

**读书笔记600字篇七**

两年的高中生活，让少平从一个自卑怯懦的农村少年成长为一个男子汉。当时的社会环境自然不会给少平更多的书本知识，但他内心对生活本质的追寻，如饥似渴的阅读，以及与晓霞的交往，使他得到了很多课本所无法给予他的思考与感悟。

同时，与周围同学的相处也让少平的精神世界经历了一次又一次的洗礼与考验，进而升华。与红梅同病相怜，暗生一种无法言传的默契与喜悦，却由于红梅对自身命运的现实追求而崩塌，痛定思痛，少平得到的却是面对现实的精神解脱，自己的家境确实无法满足红梅的需求嘛;对家境和自身条件都很优越的养民，少平则是毫无来由地排斥、抵触，甚而因为红梅的“背叛”而迁怒与他，而养民表现出的大度则让少平自惭形秽。特别是养民无意发现了少平的《天安门诗抄》时，不但没有如少平所想的去“举报”，反而表现出与少平一样的立场和观点，更让少平歉疚中产生颇多感触;还有，尽管跛女子玉英“世俗不堪”，曾在大庭广众之下奚落了少平和红梅，而在她即将被山洪吞没的紧要关头，少平却毫不犹豫地挺身而出，而玉英也表现得放声大哭和感恩不尽。

是啊，同学少年，尽管有各种纷扰，却哪里有一个“坏人”呢?不同的出身与成长环境，不同的脾气秉性，不同的爱好追求，自然不能让每个人都如一个模子刻出来似的一模一样。理解差异，允许差异，承认现实，接受现实，世界本来就是丰富多彩的。所谓成长与升华，就在于能够理解生活的真相，并继续保持对生活一如既往地热爱。

学生时代，匆匆那年，自然是美好的。我们也常常听到很多人感慨少年的纯真，哀叹社会的复杂。其实，社会又能复杂到哪里去呢?我们抱怨别人的时候，往往却忽略了自己也是根源之一，也不知不觉地为这个世界的“不美好”在“贡献”力量。

好吧，尽管两鬓斑白了，但我依然不愿放弃所谓的“理想主义”，我仍然愿意相信千变万化的外在与不羁中，每个人的内心仍该有一条属于自己的必须坚守的底线，这个底线应该是诚实善良、自尊自爱、有追求有担当、坚持对爱和美好的信仰!做到这些并不难，既不需要高调，更不需要勉强，这是大自然的需要，是老天的安排，否则人类社会根本走不到今天。

自然，生活中我们也会看到各种不爽，甚至感觉周围偶尔也会出现“贱”。怎么办?对我而言，可以理解、宽容一切人和事，唯独不能宽容那些为了自身的利益而放弃底线、欺骗别人的虚伪和不堪。当然，底线一般是道德与价值观范畴的，对之最大的惩罚也只能是无视，鄙视乃至指责都没什么意义，瞎耽误功夫，大家都挺忙的。

**读书笔记600字篇八**

梦，似真似幻，一如泡沫般易碎，又如钢特般坚韧。我读着梭罗的《瓦尔登湖》，体味着他的，自由之梦。

每个梦都是特别且唯一的。或许正是这一种特别，造就了《瓦尔登湖》。梭罗用他真挚的情感与纯粹的初心来见证着、思考着这个社会，或许正是这颗纯粹的初心和执着的精神，展现了他与众不同的一面。他那孩童般的好奇心与任性、轻蔑的态度，也让我们看到了这个社会不同的一面。

他不愿意与这忙碌的社会有太多的交集，所以他跑到森林里去了。每天过着农民般自给自足的生活，但是又不完全等同于农民。他近乎虔诚的挥洒着汗水，过着隐士的生活，但他有大把大把的时间来研究这里的一草一木，来研究四季的更替，来思考!恰恰是这一生的思考，留下了太多太多。他的真理、他的顿悟、他的明朗，给后人留下了不朽的瑰宝，时刻警醒着世人：勿忘根本，勿忘!

梭罗曾说，致力于耕作时，我充满了难以形容的自信，愉快地从事劳动对未来信心十足。虽然从事劳动学时辛劳的，伴着甘冽的泉水品味着成熟硕果，这滋味难以言述!但他不止于此，他还想播种真诚、真理、朴素、信心、单纯等种子，这些珍惜的品质，大都散失四方。一方面，他恳切地希望人与人之间少一点客套虚伪，停下忙碌的脚步善待这些珍贵之物。另一方面，他高昂着头颅，以批判的态度审视着这个资本社会，充裕的时间给予了他思维的活性，他的思考深入人心、鞭辟入里，带着对社会的批判，带着对他梦想的执着追求。

梭罗有一种与众不同的追求，不同于城市人对金钱名利的执着追求，而是一种更高级的生活，他将其称之为——本能。像大多数人那样的精神生活的本能，所以他阅读、交流、思考，但同时还追求原始状态和野性的本能，这是一种毫不掩饰的释放自己，与大自然融为一体。他可以坐在树下，安安静静地读一本书，也可以坐在小船里挥舞着船桨击打着水面，看碧波泠泠，听回响不穷。他的真性情，丝毫不作为的处事，让我隔着墨香四溢的纸张，透过近两百年的光阴，也能清晰地感受到。

我最爱他的小诗：

“把你的视线转向内心

你会发现心中一千个未发现的地区

到这些地方去旅行

是自己成为家中宇宙学的专家”

有梦，没什么办不了，只要你愿意，太阳也可以因你而破晓。他，不拘于时，率真活泼，高傲又任性。他的散文，与之批判，更像是一场命中注定的追梦之旅。

**读书笔记600字篇九**

今年寒假，我接触了生平看过的第一本科幻小说《三体》。

刚开始阅读的时候，我并没有把它像读一本名著一样来读，认为它只不过是类似于网络小说的文学作品罢了。因为初读《三体》，感觉作者的文笔并不是特别突出，但是读着读着，我感到这本书不能像名著一样逐字品咂，阅读。这本书的精华在于它的思想，它的内容。费尽力气将它读完，我才第一次体会到科幻的魅力。

读完《三体》，我的第一感觉就是对作者的无比崇拜：“能写出那些连理解起来都十分困难的文字的人定非凡人。”我在心中不止一次的这样想。特别是当我阅读到那隐藏情报的三个童话故事时，这种感受尤为强烈：我起初以为，既然这个故事的主要创作目的是为了传送情报，肯定只是一个无聊的故事，并且里面的因素暗藏玄机而已。但当我开始阅读时，我就立即被这些故事所吸引。至于其中隐藏的情报，我连阅读解读情报的过程时都是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更别提去破译情报了。这样精妙的情报故事当然不是虚构的主人公云天明所创，而是作者缜密思维的结晶。所以，一位这样思维宽阔的作者，创作出这样一部令人拍案叫绝的科幻小说也就不足为奇了。《三体》带给我的第一启示，就是生活只有在不断的追求中，才能不断升华，变得更加有意义。

《三体》里面反映的一些当今社会的人性问题不禁让人深思。当一个虚假的黑暗森林警报传来时，人们想着的不是积极应对，团结作战，而是只为自己，一心逃命。在人群拥堵的发射场着急逃离地球的人全然不顾飞船周围还未散开的人们，进行强制发射，一时间火花四溅，无数飞船周围的生命被付之一炬，到处弥漫着烤肉的味道。一小时前这里还是人间天堂，但瞬间这里就变成了人间地狱。人性的丑恶在此刻显现。现代社会中如何让人性不再那么丑恶，是每一位人类都要面临的问题。所以说，追求完美的人性，是永无止境的一条探索之路。正是在不断的追求探索之中，人性才能得到不断的升华。

《三体》不仅反映了许多值得深思的社会现实，更重要的是，它其中的科技元素令读者大开眼界。我们现在交通工具的最大速度不过只是音速的四到五倍而已，而到了不久的将来，人类或许已经为能达到光速的15%而感到沾沾自喜，而他们不知道，三体人已经通过空间曲率驱动达到了令人类梦寐以求的光速……没错，科学就是在不断的发展中艰难前行，最终达到的地步可能是人们十几年前想都不敢想的境界。人类从古至今都一直在追求：追求更强大的科技。

也许，在18900020\_\_年后，宇宙真的走向终点， 变为一个

奇点重新来过，多么荣耀的过往，多么繁华的回忆只会变为一些元素重新进行组合，但是，只要为更好的生活追求过，就足够了，对于相对于宇宙来说如此渺小的人类，我们不能要求太多。

《三体》是一个开始，是我接触科幻的一个起点，或许我以后不会再有很多课余时间，但是我会始终记得，《三体》这本科幻小说带给了我怎样的惊喜与领悟。

**读书笔记600字篇十**

我第一次读《瓦尔登湖》时，对它并不是很感兴趣，那些晦涩难懂的言语，让我只粗粗浏览了几页。然而当我第二次静心地阅读后，这本书让我有了一种亲近自然、回归自然的感觉。

《瓦尔登湖》是美国作家亨利梭罗描写他在瓦尔登湖畔的独居生活，记述了梭罗两年多里的见闻和思索。

梭罗崇尚质朴的生活，崇尚自然，热爱自然，与动植物们谈天说地，似乎动植物才是他的挚友;冬天，站在冰冻的湖面上四处观望，看着麝鼠在湖面上搭的窝穴，这样的风景也别有一番风味;每天清晨，森鸮在远处的树林里与梭罗打着亲切的招呼：“你好。”梭罗从不斥责来偷吃玉米穗的红松鼠，从不介意它每次临走前抢走一个大玉米穗，也不抱怨它每天清晨来家里上蹿下跳、大闹一番而把自己吵醒，也从不驱赶来啃食土豆皮的野兔。梭罗就是这样一个与自然和平相处的人，在他的世界里，自然界里的一切事物都是他最亲密的朋友。

梭罗写的这本书的主旨是：回归自然，追求精神生活、精神上的享受，而不是现在大多数人不辞劳苦换来的物质生活。在瓦尔登湖畔独处的那段时光里，梭罗在小木屋旁开垦荒地，春种秋收。自己种的粮食能供自己吃饱就行，衣服穿暖就行，不追求奢侈和舒适。正如书中所提到的那样：“大部分的奢侈品以及很多所谓的舒适品，它们非但不是我们生活中不可或缺的，反而对人类的进步起到了极大的阻碍作用。所以那些最明智的人从不追求奢侈和舒适，他们生活得比穷人还要简单清贫。”比如我们生活中穿的衣服，梭罗是这样说的：“衣服，首先要起到维持我们身体热量的作用，其次，在我们这个文明社会里，它是用来盖裸遮羞的。所以，你们不需要无休止地往衣橱里添置新衣，很多重要的事情依然可以顺利完成。”反观我们的现实生活，很多人只是盲目地为自己披上华丽的新衣，以此赢得他人的尊重。还有些人，在寒冷的冬日仍不穿保暖的大衣，为了让自己不显得臃肿难看，穿着单薄的衣衫在外出行。可见这些人已忘记了衣服最本质的作用。

大多数人追求物质生活，不乏被家庭责任，工作压力，物质需求等枷锁所禁锢，限制甚至扼杀了人们的精神追求，使人们只能看见自己眼前的那些蝇头小利，却忘记、忽略了自身利益之外的事情，而人们为追求物欲，就整日整夜地、不辞劳苦地工作，所以他们就根本没有了休息和享受生活的时间，也没有闲暇时光陪伴亲友，联络感情。这样的生活毫无意义，如梭罗所说：“这不是真正的生活。”

亲近自然，回归自然，追求精神生活，活出自己的人生。

“每个人都是自己王国的国王，与这个王国相比，沙皇帝国也不过是一个卑微小国，犹如冰天雪地中的小雪团。”

**读书笔记600字篇十一**

浪矢杂货店的奇迹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偶像，我也不例外，我的偶像不是什么文人墨客;不是亲人;也不是什么白衣天使之类的，而是：王俊凯。对，我追星，但我是理智的，知道什么该干，什么不该干。我认为我们应该和偶像一起进步。所以，我去年夏天在浙江买了一本王俊凯主演电影的同名小说：《解忧杂货店》

《解忧杂货店》是日本作家东野圭吾的作品。这本书不长，也就20多万字。可是，它却能帮你找回现代人流失的东西。不是推理小说，却更能扣人心弦!

《解忧杂货店》讲述了：翔太，敦也，幸平三个少年因为偷车而逃到了浪矢的杂货铺，这个杂货铺有点出名，因为那里可以咨询烦恼，你只要把自己的烦恼写在信纸上，第二天就可以收到回信。而他们这个时候去，正好是碰到了杂货铺复活的时候，可以和1979年的人对话。外面15分钟。里面1个小时。向杂货铺寄信的人很多，他们三个都一一回复了。而在这一次次的回复中他们找回了最初的自己，去投了案。这本小说的特点就是在写作手法上，作者东野圭吾是一个十分优秀的推理小说作家，作品很多。而这次突然转型写小说，也是花了很大的功夫才会有呈现在我们面前的这本虽然不是推理小说，却更能扣人心弦的《解忧杂货店》。

在看这本书的时候，我的心都是揪起的。书中有许多看点：为什么杂货铺会复活?并且可以和32年前的人对话?为什么浪矢会预料到杂货铺会复活?……这一切一切都是个谜。是这些谜引起了我的好奇心，是这些谜支撑着我读完这本书。然而，结局并没有解释这些谜，令人留下无限的遐想……

所以，东野圭吾，他赢了。他曾说过：我发现自己始终在思考一个问题：站在人生的岔路口，人究竟该怎么做?我希望读者能在掩卷时喃喃自语：我从未读过这样的小说。对!我从未读过这样的小说!

**读书笔记600字篇十二**

在我读《三体》之前，就曾多次听闻过她的名字，在网络上，杂志里，甚至是在与同伴们的交谈中，我是在经不起这来自四面八方的“推荐”，前一阵子，又恰好遇上了一个打折的机会，便买下来了一套。

《三体》中的每一个文字，仿佛都蕴含着神奇的魔力，把每一位有幸读到她的人都深深地吸引住，锁在小说中描述的那个奇幻的未来世界中。

小说讲述的，是在四光年外一个叫“三体”文明为了躲避自己星球面临着的危机，而对地球进行侵略，人类为了使自己的文明延续下去，向三体文明的侵略做出了反抗，斗争。

读《三体》后，我发现之前自己对这个宇宙，这个世界的理解是如此的狭隘，我对这个宇宙的想法在这个庞大的世界观中显得是多么的渺小，小说中一个强大的文明毁灭一个弱小的文明，完全不费吹灰之力，甚至与我们平日喝水吃饭一样平常。看完后，我甚至有一种就此投身科协研究，加快人类文明发展速度的冲动，但这与我一直为之努力的目标相差甚远，所以这个念头很快就被我无奈地打消了。

在三体系列中，最让人印象深刻的角色莫过于第二部的男主角，罗辑，面对三体文明的监视，他不慌不乱，从一个玩世不恭的人蜕变为一位稳重的“面壁者”在绝望中发现希望，制造出一系列假象，欺骗了三体文明，也欺骗了全人类，以至于在后来救下了人类文明之后，仍被人们所恐惧，害怕，被加上了各种各样的罪名，但他无视他人的目光，坚守着自己的职责，时刻威胁着四光年外的强大文明。

文章的叙述从科学家王淼受到神秘的“幽灵倒计时”的困扰开始，到三体世界被人类世界所知晓，再到人类开始对三体侵略的反抗，剧情层层深入，让读者能产生一种“自己也是小说人物之一，与人类一起发现了三体世界”的错觉，代入感之强，着实让人感叹。

文章让我有所感叹的不只是其曲折的剧情与其天马行空的想象，更有就是作者刘慈欣对科学的严谨性与落笔的精打细算。

在描述未来的科幻小说中，偶尔会出现想象太过离谱，太过不切实际，但这在《三体》中并没有明显的体现，因为大刘(读者们对作者刘慈欣的称呼)在小说开篇，便设下“人类科技已经被三体科技的强大力量锁死”的死结，使自己的小说由始至终都围绕着人类目前已经掌握了的技术或是已经提出了的设想及理论，让整部小说更真实，更能使读者代入到小说的故事中，这，使我不得不佩服大刘对小说内容的严谨。

真心希望大家也能细细地读一读这本由刘慈欣先生所著，代表着中国科幻小说最高杰作的作品：《三体》，与我一同体验这小说中庞大的宇宙观。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